

長庚科技大學

101學年度第2學期校規課程委員會通過(102.06.25)

日間部二技呼吸照護系科目表 (102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)

類別	學程學群	中文科目名稱	科目代號	學分數	時數	第一學年				第二學年				備註	
				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	
			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
共同必修	校級必修	人文講座	X00034	2	2	2	2								
		英文(一)	X00027	2	2	2	2								
		英文(二)	X00036	0	2							0	2		如附註2(5)
	院級必修	體育	X00C03	0	4	0	2	0	2						
		專業倫理	X20001	2	2					2					
		健康促進	X20002	2	2					2					
專業必修	基礎暨專業課程	小計			8	12									
		心肺解剖生理學	X10001	2	2	2	2								
	呼吸照護導論	X10002	1	1	1	1									
	心肺病理生理學	X10003	2	2	2	2									
	生物統計	X10017	2	2	2	2									
	專題實作(一)	X10020	1	2			1	2							
	專題實作(二)	X10021	1	2					1	2					
	生物化學	X10018	2	2	2	2									
	小計			11	13	9	9	1	2	1	2	0	0		
	專業呼吸照護課程	基本呼吸照護學	X10005	2	2	2	2								
		基本呼吸照護學實驗	X10022	1	2	1	2								
		呼吸照護器材學	X10006	2	2	2	2								
		呼吸照護器材學實驗	X10023	1	2	1	2								
		臨床心肺監測學	X10007	2	2			2	2						
		臨床心肺監測學實驗	X10024	1	2			1	2						
		呼吸器原理及臨床應用	X10008	3	3			3	3						
		呼吸器原理及臨床應用實習	X10025	2	4			2	4						
		呼吸照護藥理學	X10009	2	2			2	2						
		重症呼吸照護學	X10010	2	2			2	2						
		小兒呼吸照護學	X10011	2	2					2	2				
		長期及老人呼吸照護學	X10012	2	2					2	2				
	呼吸照護專題導讀	X10013	2	2			2	2							
	呼吸疾病學	X10019	2	2							2	2			
	小計			26	31	6	8	14	17	4	4	2	2		
	專業實習	重症呼吸照護學實習	X10B01	3	9					3	9				
		小兒呼吸照護學實習	X10B02	2	6							2	6		
		長期呼吸照護學實習	X10B03	2	6							2	6		
		綜合臨床實習	X10B04	3	9							3	9		
	小計			10	30	0	0	0	0	3	9	7	21		
	專業選修	進階呼吸照護課程	醫學資訊管理與應用	X1A008	2	2					2				
身體檢查及評估			X1A002	2	2					2					
教學原理方法及衛生教育			X1A003	2	2					2					
睡眠醫學			X1A004	2	2					2					
肺影像攝影學			X1A005	1	1					1					
醫療政策與組織管理			X1A006	2	2					2					
高壓氧治療學			X1A007	2	2					2					
急重症臨床醫學			X1A009	2	2					2					
進階呼吸照護學			X1A011	2	2					2					
分子生物學			X1A010	2	2					2					
小計			9	9					9						
通識選修	社會人文	每一學群至少選修一門課，共8學分。 科目詳見通識教育中心網頁。													
			中外語文												
			自然科學												
			小計			8	8					8			
總計						72	105								

學生畢業條件與說明事項

- 畢業應修滿72學分，其中共同必修8學分，專業必修至少47學分，專業選修至少9學分(其中含跨校(系)2學分)，通識選修8學分。
- 日間部學生完成下列標準始得畢業
 - 學生應於畢業前修習實習相關課程及格。
 - 學生應於畢業前至少參與一次所屬教學單位認定之競賽，認定之競賽依本系之公告。
 - 學生應於畢業前至少擁有一張所屬教學單位認定之證照，認定之證照依本系之公告。
 - 學生應於畢業前至少參與一次所屬教學單位認定之專題製作，認定之專題製作依本系之公告。
- 若第二學年第一學期結束前未通過全民英檢初級考試者，須於畢業前修習英文(二)必修課程(2學分，不列入畢業學分)，且須及格。
- 學生得選修跨校(系)專業必、選修2學分(含本系專業選修)，並列入本系專業選修學分計算，通識教育課程則不列入採計。
- 學生應修畢：基本呼吸照護學、呼吸照護器材學、呼吸器原理與臨床應用且及格者，始得進行「重症呼吸照護學實習」。
- 非護理科畢業者，應按本系規定修習相關科目：生理學、藥理學、微生物免疫學、身體檢查與健康評估，約8學分。